

旅伴

马志娟

人在世上走一遭,谁能少得了旅伴呢?

有时候,你是与熟人、朋友、家人一起出行,相互陪伴,相互照顾自是常态,也足够温馨。

有时候,你乘坐大巴车,跟着导游往来于风景区,组团的都是陌生人,只在团餐上简单交流。这个时候,你会特别需要一个旅伴“脱单”,因为别人都是双双对对或三五知己,显得自己特别孤单。如果投缘,你会在大巴车上结交一个真正的旅伴,并成为朋友。

李萍就是这样一位旅伴,我们在一次华东五省的旅途中相逢,晚上一起拼房,白天彼此陪伴,为对方看包、提醒集合时间,留意行程安全。直到几年后,还在微信上做朋友,常常邀请我去她的家乡甘肃看看。

小兴与阿得是我在武夷山的旅途中结识的旅伴,阿得是一位退休的警员,温润的像一名谦谦君子。小兴哥是一位摄影师,在拍摄喜爱的山水之余,总是热心地为我们留下倩影。几年来,我们依然在微信上做朋友,逢年过节送上问候。下雪的季节,我请他们通过视频,观赏万里雪飘。小兴哥总发给我很多照片,大多是他家乡澎湖的朝夕和星辰。他们也常常邀请我去台湾旅行。尚未成行,但足够暖心。

旅伴是人生中的一道风景,相伴短短一段行程,留下各种美好的回忆,滋养灵魂。

我们的微信,是一段心灵的旅程,你的微信好友,便是你的旅伴。有些人甚至从未谋面,却能以心换心,听你诉说委屈,给你贴心安慰,等雨过天晴,再帮你重整旗鼓,助你披挂上阵。走着走着,有些人从陌生到熟悉;走着走着,有些人从熟悉到陌生。聚也好,散也罢,都该珍惜彼此温暖的缘分。也许我们都默默在彼此的微信里,但有时候,看看彼此的头像,逛逛彼此的朋友圈,也是一样的安恬。

其实,人生也是一段旅程,相比于宇宙的绵延,那也是极短的一程。你的爱人也是你的旅伴,只不过,他也许会陪你一生,也许会提前下车。你呢,也许会找到新的旅伴,也许会孤独一生。

在人生的旅程上有一个好旅伴,那是你的福气,请好好珍惜在一起度过的每一个晨昏,不要辜负如花的生命。在一个孤独前行的人眼里,可遇不可求的相互扶持、相濡以沫,是那么珍贵、动人。

北庭韵

蔡金花

“雁塞通盐泽,龙堆接醋沟。孤城天北畔,绝域海西头。秋雪春仍下,朝风夜不休。可知年四十,犹自未封侯。”第一次,在岑参雄奇瑰丽的《北庭作》中,我深深地捕捉到了北庭的厚重与丰盈;在北庭园岑参雕像浅浅的微笑里,我轻轻地读懂了北庭的深邃与辽远,以及后人的骄傲。

北庭,这片曾经荡漾阳光涟漪的土地,如今已美成了一幅画。在湿地公园一飞冲天、展翅翱翔的海鸟世界里,在地质公园玫瑰满园、旖旎娇艳的醉人芬芳里,在新地画家村炊烟袅袅、竹篱瓦舍的宁静秀美里,在卡拉麦里普氏野马宝宝憨态可掬、活蹦乱跳的天然纯净里,处处都能震撼久远的心动和静美的灵魂。

这里的一切,花草泥土,桃红柳绿,于我,都是一种呼唤和回归。在这片温暖的土地上,有满山的野草莓和老鹳蒜,还有时常鸣叫的各种鸟雀。在这里,草的眼神是清澈的,山的眼神是宽阔的,水的眼神是温柔的,小孩的眼神是闪亮的,而你的眼神,一定是惊喜的。

如是,我唯愿静默成一颗芨芨草,一颗野草莓,一枝洋槐芽,安静地守住心,守住纯净,守住这抹最美的北庭韵。

书香盈袖浮生暖

贺建梅

每天早晨七点半,闹铃将我温暖和的被窝里拽出来,洗把脸,喝半杯温水后,照例端坐在书桌前,开始一小时的晨读。今天要读《平凡的世界》。一年相同的时刻,我只做了这一件事,收获甚多。

元旦刚过,萍姐介绍我加入马兰花书社的微信读书群,群里不定期发出经典图书书单。我过去读书是散漫随意的,一看书单,许多书没读过。我急忙从网上购买,在群里坚持有声读书。

有次我在社区值班,早起在办公室晨读《红日》,全神贯注没有听到敲门声,社区高书记来看看值班情况。门打开后高书记问:“你一个人那么大声,和谁在说话?”我不好意思地说:“我在读书。”高书记问我在朋友圈里发的《小小书屋我的家》《生活向前看》《暖心的风景》《最美的牵挂》等文字都是我写的吗?我微笑地点点头。高书记说,真没想到身边有你这样一个爱读书和写作的人。

我在值班时,从图书室借来书,摊开笔记本,边看边记

录。别人在看手机时,我已经徜徉在书的世界里,忘却了繁杂日常中的忧愁烦恼。

我不仅自己读,也给居民读。社区干部都有包户。我每次入户会装两本书。遇到独居或者空巢老人,我会给老人们读一段文字。老人都很高兴,说眼睛花,看不了书,听你读书,仿佛回到学校,唤起过往的记忆。听到老人的话,我心里美滋滋的。

读书让我充实自信。读路遥的《平凡的世界》,在艰难的时候有了奋发的动力,学会不轻易妥协,坚定信念。读陶潜的“采菊东篱下,悠然见南山”,让我明白坦然放下也是一种洒脱。书中自有黄金屋,书中自有颜如玉,我日渐体会其中的妙趣。

通过坚持每天有声诵读,在晓玉姐的推荐下,我组建了“稻花香经典诵读群”,成为一名领队,与钟爱诵读的近40名书友每日分享。朗朗读书声穿越时空,将我们连在一起。

沉浸在读书的海洋里,有时下班后想先休息会,拿起沙

发上的书看起来就忘记了做晚饭。爱人回家一看冰锅冷灶说:“你一天就知道看书,读书能让你吃饱饭?”看着散落在沙发上、床上、茶几上的书,我笑着说:“读书的确不能当饭吃,却是我的精神食粮。”

饭后,我独坐书桌前想起读过的《红岩》《青春之歌》《钢铁是怎样炼成的》《瓦尔登湖》《不能承受生命之轻》《活着》等书,让我真正深入作品人物心里,与他们产生了共鸣,与他们同悲喜共欢乐。我尝试写读书心得和书评,让我体味灵魂中与经典著作相遇真乃人生幸事。

时光这个看不见的家伙,追着赶着将我推到年末。当我打开笔记本,这一年竟写了30多篇的读书心得,这是我坚持读书的收获。当同龄人为年龄恐慌焦虑不安时,我知道坚持读书是人生最好的陪伴,不随波逐流,不空虚不无聊,扎扎实实过好每一天,在世俗繁华中寻找心灵的净地。在安静读书、自由书写中丰富和提升自己。

风筝情思

王多奇

正是放风筝的好时节。每天下午,主题公园的广场上到处都是卖风筝和放风筝的人。老人陪伴着孙子孙女在这里放风筝,各式各样的风筝已经布满了天空,有小蜻蜓、米老鼠、光头强,也有变形金刚。孩子们时而在看天空中飞舞的风筝,时而牵着风筝线在小跑,看到这样热闹的场景,勾起我对往事的回忆。二十多年前,

也是一个风和日丽放风筝的季节,我带着六岁的女儿到学校操场上放风筝。那个时候,我们这里还没有卖风筝的,女儿嚷着要放风筝,我拗不过她,只好自己动手用纸糊了一个“木铣头”风筝,为了美观,上面用水彩笔画了一个蜻蜓的模样,然后在风筝后面粘了一条长长的尾巴。来到操场,我在前面牵引着风筝线,女儿在后面高

举着风筝,我对女儿说了声“松手”,向前小跑了几步,风筝就飞了起来,我慢慢放着手中的线,风筝在春风的吹拂下,稳稳升起,越飞越高,小蜻蜓变得越来越模糊,只能看到它的尾巴在天空中不停地摇摆。

我抬头望着天空中的风筝,想到人生何尝不是在放风筝。父母之爱子,则为之计深远。为人父为人母,总有放不下的心割不断的情,心系在风筝的那一头。风筝飞起的那一刻,我的心也随着风筝的起伏而起伏。既希望他们能够自由飞翔,又担心会遇到什么意外风险。父母手中的线,总是在不停地一拉一扯,为他们保驾护航。担心一松手,他们就会像断了线的风筝,失去控制,飞向远方,迷失方向。父母的这头,只有不断地收线放线,才能既让他们在自己的视野之中又让他们能够放飞梦想,飞出自己的精彩人生。此时此刻,我多么想女儿也能够像风筝一样,行稳致远,飞得更高更远。